

## 楔子

「小鬼，乖乖把錢交出來我們就不會找你的麻煩。」深夜的暗巷裡，三個流裡流氣的小混混正圍著一個面無表情的少年。

宮遠之冷冷地看著自己上門討打的幾名小混混。

他不過是趁著夜風正涼爽的時候出門慢跑，跑到這附近時卻莫名其妙被幾個混混盯上。

他低頭看了看自己的雙手，實在不想弄髒。

「幹麼不說話？不要跟我們說你沒錢，穿著一身名牌誰會相信你沒錢！」帶頭的混混逐步朝宮遠之逼近，勾起嘴角說道：「小孩子晚上就該待在家裡，沒事別出門亂跑，否則遇上麻煩誰也救不了你。」

「……小孩？」宮遠之一聽到敏感字眼，眉頭微蹙，周遭的溫度瞬間降到冰點，他這輩子最痛恨的便是被當成小孩，他雖然長了一張娃娃臉，但是今年已經二十四歲了！

「當然就是說你啊！少囉嗦，快點把錢交出來。」三個混混以為宮遠之是高中生，心想今天真是走運，遇到一個家境看似不錯的少爺，看起來也很好對付。

「不要。」他想都沒想直接拒絕。

「你這小鬼是討打嗎——」

「那邊那幾個人！我已經報警了！」突然一道女性的嗓音自三個混混的身後傳來，打斷了他們的威脅之語。

「多管閒事，下次就不要讓我們遇到。」混混們一聽到「警察」立刻不敢再耍狠，但還是不忘撂下狠話，只是聲音聽起來有些緊張。

等三個混混落荒而逃，見義勇為的女子才上前查看宮遠之的狀況。

「你沒事吧？其實我說報警只是嚇嚇他們。」

「沒事。」其實憑他自己也能夠輕鬆制服那幾個地痞流氓，所以方才一點都不擔心那幾個人會對他怎麼樣。

「你遇到危險的時候，不要再去激怒對方，你知不知道剛才那樣說話很危險？」被三個混混圍堵竟還用那種態度拒絕拿出錢財，把那三名混混刺激得發火了，如果不是她剛好經過，天曉得會發生什麼事。

「妳剛才騙他們已經報警的行為也很危險，他們說不定會折回來。」他之所以直截了當拒絕是因為那些人無法對他怎麼樣，但這個女人肯定沒思考那麼多，沒想到自己這個「受害者」反倒被一個陌生人教訓……而且還是一個不修邊幅的女人。對方頂著一頭亂糟糟的頭髮，只用鯊魚夾固定著，臉上戴著一副厚重的黑框眼鏡，身上穿著一件寬大的泛黃 T-shirt 和短褲，腳下踩著夾腳拖鞋，手上還抱著幾本書，宮遠之已經很久沒在身邊看到打扮得這麼隨興的女人了。

「你說的有道理，我們還是趕緊離開這裡比較好。」

陌生女子突然緊張了起來，說完便拉著他離開漆黑的巷子。

宮遠之莫名其妙被拉著走，突然覺得這個女似乎比剛才的混混還麻煩，稍微有點常識的人會這樣拉著陌生人的手嗎？

然而他們很快就來到附近的便利商店前面，並沒有走太遠。

「這裡安全多了，你一個未成年的小孩不要在半夜獨自亂晃，很容易遇到危險的，下次要小心一點知道嗎？」女子苦口婆心地說道。

宮遠之覺得自己的額角已經爆青筋了。

未成年？！他哪裡像未成年了？

宮遠之氣得直接轉身，不想為了這種事和一個陌生人生氣，一個晚上連續被當成未成年兩次，他已經受夠了。

「等一下，你這是對一個剛幫助了你的人該有的態度嗎？怎麼一聲不吭就走人？」不說謝謝就算了，這樣直接轉身走人未免太沒禮貌。

女子不曉得宮遠之是因為自己誤會他的年紀而生氣，把他當成是態度傲慢的小鬼。

當女子急著要伸手拉住宮遠之時，另一隻手上抱著的幾本書和紙張不小心散落一地。

宮遠之看陌生女子立刻慌張地蹲下，努力撿著地上的東西，可有幾張紙已經被風吹到一旁，他覺得以她的速度，可能紙都飛光了還撿不完，實在看不下去，只好彎下腰幫忙。

每張紙上都畫著一些插圖，書也是和繪圖相關的書籍，他不小心瞄到了幾眼，覺得對方畫得不錯，但也沒有多問什麼。

「謝謝妳剛才見義勇為。」他不想被當成沒禮貌的人，雖然他並沒有拜託對方幫忙，但還是直接道謝比較省事，天曉得這個女人會不會又劈里啪啦的開始訓話，方才就聽得他耳朵嗡嗡叫了，從小到大還沒有人敢這樣教訓他。

「也謝謝你幫我撿東西，剛才還以為你是沒禮貌的小鬼，看來是我誤會了。時間不早了，你趕快回家吧！免得家人擔心，我也要回去了。」她因為沒靈感，所以跑到附近的速食店坐了一個晚上，想觀察一下周遭的人，沒想到會順手救了一名美少年。但再不回家的話，媽媽可能要打電話來催她了。

宮遠之沒機會解釋自己不是未成年，對方就已經跑得老遠，不禁再一次因為自己生得一張娃娃臉而不高興。

他才走了幾步，便看到地上還有一張那個陌生女子落下的紙張，上面同樣畫了一些插圖。他彎下腰撿了起來，看了一下上頭畫的東西和文字，覺得內容還算有趣。因為對方已經離開，不可能再拿給她，但又不曉得要把這張紙放在哪裡，他便隨手摺起來放進自己的口袋，繼續夜間慢跑。

## 第1章

用過晚餐之後，慕甯如往常一般穿著一件寬大的居家服和舒適的短褲坐在電腦桌前，她的工作型態大部分的時間都待在家中，所以時常一整天都是這副居家的模樣。

她是一名網路插畫家，偶爾在粉絲專頁分享一些關於日常瑣事的插圖，有時候會接一些廠商或是公司的案子，這是她主要的收入來源。

不過她並不是什麼非常知名的插畫家，從大學畢業一直努力到現在，即使只能靠接案子勉強讓生活開銷收支平衡，她也沒有放棄畫圖的夢想。

今年她已經二十九歲了，畢業那麼多年也沒什麼積蓄，好在她住在家中，可以省下一筆開銷。但是父母和一些親戚已經看不下去，一直勸她去找一份收入穩定的工作，他們認為去找一份設計或是美術編輯的工作也好過當一名不算有名氣的網路插畫家。

她當然知道父母的意思，也曉得他們只是擔心自己，但她真的很喜歡現在的工作，因為能畫自己喜歡的東西、能自己決定要不要接案，不用受限於上司的決策。幾年前她也曾試著去一家小公司當美術編輯，沒過多久便辭職了，她很清楚那種生活不是她想要的。

甩了甩頭，甩去腦海中煩人的瑣事，想起今天還沒有打開信箱收信，便操作滑鼠打開電子郵件檢視未讀的信件。

她發現有一封信的寄件人是御宮集團旗下的御宮出版社編輯部，這是對方第一次寄信給她。她知道這個集團，在台灣算是家喻戶曉的大企業，旗下的出版社近年捧紅不少圖文作家，讓她不由自主屏氣凝神點開信件。

看完信件內容時，她整個人陷入呆愣狀態，過了半晌才回神，簡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對方竟然說要和她合作出版圖文書！

不能怪她這麼震驚，因為這家出版社所出版的圖文書上市後幾乎都是暢銷作品。她努力了這麼多年，老天爺終於願意給她機會了嗎？

因為太過興奮，手指抑制不住地微微顫抖著，但她還是立刻回覆信件給對方，內容當然是願意接受這個機會，只是現在並不是一般公司的上班時間，看來得等到明日才能得到後續答覆了，她覺得自己今晚肯定會興奮到睡不著覺。

這麼大的事情一定要趕快和家人分享，她不是那種能夠把喜悅藏在心裡的人。

「爸、媽，聽我說、聽我說——」她立刻小跑步到客廳，此時父母應該都還在客廳吃水果、看電視。

「不是跟妳說過要有女孩子的樣子，不要動不動就大呼小叫？」慕母無奈地嘆了口氣，自己的女兒是什麼德性她很清楚，可不管她怎麼叮嚀，女兒都還是一副大刺刺的樣子。

「姊，妳中頭獎了？不然怎麼這麼興奮的樣子？」慕甯的妹妹慕澄剛從外頭回到家，還沒走進客廳就聽到姊姊的大嗓門了。

「差不多吧！」對慕甯來說，這個得來不易的機會就像中頭獎一樣。

「讓我猜猜，是參加臉書上的抽獎抽中了？」慕父記得大女兒很喜歡參加臉書上抽甜點的抽獎活動，三不五時就可以看到大女兒分享活動狀態，只不過到目前為止還沒有中獎過。

「不對、不對，是不是隔壁的陳太太的兒子向妳告白了？」慕母比較關心女兒的終身大事，她一直覺得陳太太的兒子對女兒有意思，可是女兒總說是她老人家想太多了。

「我猜姊是預購到限量畫冊了。」慕澄記得姊姊喜歡的某位知名畫家最近出版了

限量版的精裝畫冊，之前聽姊姊在抱怨數量非常稀少。

「……」慕甯一時無語，她的家人們到底把她想得多麼膚淺？「你們都猜錯了。」雖然說以上那些事情的確會讓她很高興，但都還比不上獲得出版機會讓她振奮！

「不然到底是什麼事？」三個人異口同聲問道，不愧是一家人。

「嘿嘿……那就是——我可以出版人生中的第一本圖文書了！」

「不錯啊！」慕澄知道這是姊姊長久以來的夢想，但是她對繪圖這方面的事實在興致缺缺。

「妳還是不打算去找一份正職嗎？」慕父皺起眉頭，他覺得大女兒現在的工作頂多算是副業，一直希望她能多為未來做打算，趕快找一份收入穩定的工作才能存點錢。

「那妳豈不是更沒有時間找對象了？不行、不行，我得趕緊幫妳安排幾場相親才行，都已經快奔三了竟然連交往對象都沒有，這樣什麼時候才嫁得出去？」慕母擔心女兒過了三十歲會更嫁不出去。

「……你們到底是不是我的家人？不是應該為我感到高興嗎？」慕甯覺得自己的家人好冷漠，反應竟然都那麼冷淡，一個叫她換工作、一個叫她去相親，一個個潑她冷水，完全不支持她追求夢想。

「我們就是為妳好才這樣說。」慕父搖了搖頭，不是說他不想支持女兒的夢想，而是女兒已經努力了很多年還是沒做出什麼成績，人生可不是只靠夢想就能活得下去。

「爸，我想再試試看。」原本很興奮的慕甯已經冷靜下來，此時的她只想獲得家人的支持，這樣她才有更多的動力繼續努力下去。

「妳要做就去做吧！我們也勸不了妳。」慕父平時雖然很疼愛慕甯，但是他實在很擔心大女兒未來會過著入不敷出的日子，才屢勸大女兒去找工作。

「小甯，妳爸他只是為妳好……」慕母看女兒的神情似乎很失落，趕緊出來當和事佬。

「我知道，我先回房間了。」慕甯落寞地走回自己的房間，心情頓時變得很沉重。每次一和爸爸提到關於她工作的話題，總是會鬧得不歡而散，所以她都盡量避免提起，還以為這次能獲得爸爸的認同，沒想到最後還是變成這個場面。

如果這次還是沒有成功，她是不是該放棄當圖文畫家的夢想了呢？

她躺在床上，望著天花板發呆，思考著未來的出路，突然間聽到幾聲敲門聲。

「進來吧！」她一聽就知道是自己的妹妹，因為家中只有妹妹敲門會用這種一長兩短的方式。

「姊，妳還好吧？」慕澄擔心姊姊的狀況，才跟在姊姊身後進來看看。

「慕澄，妳也和爸一樣，覺得我應該去找一份收入穩定的工作嗎？」妹妹其實從來不會對她做的決定多說些什麼，但她還是想知道妹妹的看法。

「雖然我對插畫這塊不了解，但我覺得妳已經是個成年人了，知道自己要的是什麼，只要是妳不會後悔的決定，我都會支持。妳一直以來就是一個朝目標勇往直前的人，不會顧慮太多，現在這樣一點也不像妳。」

「後悔？」就算這次失敗了，她也不會後悔曾經做出這個決定，反倒是什麼都不去試就放棄，才會讓她後悔。「我不會後悔的！」

慕甯重新提振起精神，不管結果如何，只要盡力而為，那就足夠了。

慕澄說得對，煩惱太多一點都不像她，勇往直前才是她一貫的作風。

「對了，媽剛剛叫我問妳什麼時候有空，她要幫妳安排幾場相親。」

「我對相親不感興趣，找對象也是要看緣分的。」她覺得緣分是強求不得的，該來的時候就會來，如果沒有那個緣分，就算去相親也只是浪費時間。

「姊，妳從大學畢業之後就沒交過男友了耶！像妳這樣一整天窩在家裡，要怎麼有機會去認識對象？沒有機會哪來的緣分？」慕澄覺得母親的擔憂不是多餘的。

「我現在沒有那個心思……」與其浪費時間在戀愛上，不如全心投入工作。

「姊，妳是不是還因為之前那段感情而對戀愛卻步？」慕澄嘆了口氣，姊姊在上一段感情中被傷害得太深、太深，如果因此不敢再展開新的戀情也不是不可能。

「我……我的確是因此對戀愛有些卻步，但主要還是因為沒有適合的對象出現。」她無法否認妹妹說的話，雖然不至於排斥談戀愛，但是自從和前男友分手之後，她便在心裡發誓，這輩子絕對不會再和年紀比自己小的男人交往了。

前男友是大學裡同系所的學弟，當初是對方主動追求她的，久而久之她也被對方的追求所感動，便答應和他交往。交往之初很甜蜜，但是後來，學弟卻開始拿她和學妹比較，說她太成熟、太獨立，諷刺的是，當初學弟說他就是喜歡她的成熟和獨立。

漸漸地，她發現兩人的價值觀相差太遠，學弟成天只想著玩樂，而她則是埋首於繪圖。她開始覺得學弟的想法和言行都太過幼稚，學弟則是嫌她太過老氣，但是真正讓她提出分手的原因是，在她畢業之後，學弟立刻和學妹好上，當時他們為了金錢的事情吵架，她回學校找他道歉，卻當場抓到他出軌。

自此，她對戀愛，尤其是和年紀比自己小的男人戀愛產生了恐懼，不過事情都過了這麼多年，她早就能泰然自若地訴說這段往事，至於到現在還沒有交男友，真的是因為沒遇到適合的對象。

「那妳更應該答應去相親，否則哪來的機會？」慕澄實在不想看到姊姊因為那種爛人而耽誤了自己的青春。「我幫妳去和媽說妳答應去相親了！」

說完，慕澄不給她拒絕的機會，一溜煙就跑出慕甯的房間，只留下滿臉無奈的慕甯。

「我根本還沒答應啊……」好歹要聽她把話說完吧！

慕甯被妹妹趕鴨子上架，莫名其妙應下了母親安排的相親，不過她很快就忘了這件事。

不知道會不會成功，但是沒有嘗試肯定不會成功。

宮遠之坐在電腦前，看到「慕斯」的動態更新，下意識地點開，這已經是個習慣，

慕斯的新動態是一段文字配上一張小插圖，他在下面回覆——知道自己想要什麼最重要。

他的私人帳號用的是英文名字 Yuan，而且沒有放任何照片，很少人像他這樣，但他覺得弄那些沒意義的東西太麻煩了。

兩年前，他在慢跑時被小混混纏上，正好路過的慕斯幫他趕跑了不長眼的混混。當時隨手撿起她掉落的草稿，回到家後被姊姊看到那張圖，又發現角落有小小的署名「慕斯」，才知道那個女人原來是姊姊很喜歡的網路插畫家慕斯。

從那天開始，姊姊就瘋狂轉貼慕斯的插圖和繪圖日記給他，在姊姊強勢的逼迫之下，他也養成了會瀏覽慕斯作品的習慣，現在只要一有更新通知，他便會點開來看。

他覺得慕斯是個有趣的插畫家，她的畫風很溫暖，但有時候又很搞笑，她的繪圖日記大部分都是分享生活上的體悟和趣事，當然免不了會有一些商業圖，但不影響她的插圖品質。

身為一名商人，他知道她是有能力的，只是一直沒有遇到伯樂，才會埋沒了她的才能，這幾年他一直擔任御宮集團旗下的出版社執行長，爺爺說這是對他的考驗，而他不負爺爺期望，在出版業景氣一片低迷的時候，他讓才成立幾年的御宮出版社變成在台灣廣為人知的公司，成為一則傳奇。

姊姊一直叫他趕快去和慕斯合作出書，但他之前覺得還不到時機，這陣子發現慕斯的插圖已經夠成熟，到了可以獨立出書的地步，所以他讓負責圖文書的編輯去和慕斯聯絡。老實說，他對慕斯抱著滿大的期待，畢竟已經追蹤她兩年了，當然希望對方的新書能夠帶給他足夠的驚喜。

今天是御宮集團成立五十週年的紀念酒會，地點選在一間知名的高級飯店，飯店所提供的會場可以容納近千人，紀念酒會非常盛大，御宮集團邀請了許多人參加，就連慕甯也在受邀的賓客裡頭。

慕甯收到邀請時，心裡很猶豫到底要不要參加，因為她還在和編輯討論新書的主題，根本還沒有出書，但是編輯跟她說御宮出版社裡其他的插畫家也會參加，這是個和其他插畫家交流的好機會，最後慕甯被說服了，因為她自己也覺得去看看更廣大的世界是好事。

她鮮少參加這種正式場合，雖然平時在家總是一副不修邊幅的模樣，但她還是知道參加宴會要打扮得正式一些。可她原本要穿的洋裝被慕澄狠狠打槍，被說太過普通，她便被慕澄拖著去採購新衣服，慕澄幫她挑了一件白色的小禮服，說她穿上去看起來很知性，非常適合她的職業，讓她不曉得該怎麼回應，因為她從來就不是知性的人。

酒會當天，慕澄還逼著她去美容院做造型，幫她畫了淡妝，慕甯忍不住覺得妹妹在某些方面非常強勢。

托了妹妹幫忙的福，慕甯在照鏡子時差點認不出自己來，她偶爾會在出門時稍微打扮一下，但絕對不會像現在一樣弄得這麼正式，簡直就像灰姑娘被施了魔法變成華麗的公主似的。

到了酒會現場，果然有很多人，但這些人慕甯幾乎都不認識，應該說除了負責和她聯絡的編輯之外，她根本全部都沒見過。

她剛才已經和編輯打過招呼，編輯順便介紹了其他圖文作家讓她認識，他們都是目前非常有名的圖文作家，慕甯也希望自己有朝一日也能像他們一樣闖出一片天。

她的編輯還要去和其他人打招呼，所以便留下她和幾名圖文作家聊天，幸好他們都是好相處的人，以前輩的身份和她分享了很多經驗，讓她獲益良多，之後大家都覺得有點餓了，便一起去享用美味的自助式佳餚。

慕甯本身是個小吃貨，美食當前讓她完全沒有身為淑女的矜持，一瞬間就夾了一整盤想吃的東西，她和幾個圖文作家坐在一桌用餐，當他們看到慕甯拿了第四盤滿滿的食物時，不約而同露出目瞪口呆的表情。

「看不出來妳這麼會吃。」開口說話的幽夜是專門畫恐怖故事的圖文作家，身為男人又身形高大，他吃的比慕甯還少，不能怪他這麼訝異。

「幕斯妹妹妳是怎麼維持身材的，快告訴我！」比慕甯還要年長幾歲的親子圖文作家 Yuki 馬上請教她維持身材的方式，為了不讓身材走樣，Yuki 不僅每天運動，而且很少碰高熱量食物，看到慕甯毫不忌口的吃法讓她十分羨慕。

「我是吃不胖的體質……但我還是有在運動！」慕甯怕這種說法會惹人生氣，趕緊補上一句但書。

她覺得難得來這麼高級的飯店用餐，當然要好好享用美食，所以完全沒有一點顧忌，再說，美食當前，要吃貨不動口實在太難了。

「太令人羨慕了！」Yuki 哀號了一聲，但容易發胖的她也只能認命繼續吃生菜沙拉。

用餐期間，慕甯的目光被一個剛走進宴會廳的身影吸引，老實承認，她純粹是因為對方是帥哥才會注意到，那名男子的年紀看起來約莫只有二十出頭，但是那張稚氣的臉卻不苟言笑，散發著生人勿近的氣息，實在和那張可愛的臉不相稱。

她猜想對方有可能是剛出社會就進入這家公司的新人，否則怎麼會這麼年輕。可愛的小帥哥一進會場就有幾個人朝他走去，慕甯正在拿取香檳時，他們正好在她附近談話，說話聲隱隱約約傳入耳中，她忍不住偷聽了起來。

「要不要喝一點紅酒？」圍在年輕男人身旁的其中一人向服務生要了幾杯紅酒。

「不用了，我是自己開車過來的。」年輕男人冷冷地拒絕。

「那要不要先吃一點東西？」另一名中年人則是拿了一盤的食物要給他。

「我不吃別人拿的食物。」他依舊迅速拒絕。

聽到這裡，慕甯都替年輕男人捏把冷汗，他該不會完全不明白待人處事的道理吧？就算不需要也不能這麼直接說出來，若是被同事記仇該怎麼辦？

「你們很閒嗎？不用一直圍在這裡。」

聽到這裡，慕甯認真覺得這位美青年太不會說話了，這樣怎麼交得到朋友？而且如果和同事處得不好，以後在公司也很難立足。

圍在他身旁的幾個人一聽到這句話，紛紛露出尷尬的表情，卻也沒再多說什麼，默默離開。

慕甯猶豫著該不該去告訴對方他那樣的說話方式很容易樹敵，但又擔心太過多管閒事，偏偏她是個有話憋在心裡不說就會渾身不自在的人，想來想去覺得還是要讓對方知道。

「我覺得你剛剛不應該那樣說話。」

「妳又是誰？」美男轉頭看著突然和他搭話的慕甯。

「我是誰不重要，反正你大概也不認識我。」她還沒有自戀到以為憑現在的知名度會有很多人聽過「慕斯」這名圖文作家。「你剛才那麼直接拒絕對方，很容易激怒對方，就算心裡不想要接受，也應該委婉一點拒絕。」

突然向陌生人搭話，多少讓她有些尷尬，但心裡想著，反正開口了，就乾脆一點把話一口氣說完，她也沒退縮。

若是沒有人告訴他這件事，他以後說不定會惹怒更多人。

「妳是在教訓我？」他挑眉問道。

他長那麼大很少被人這樣當著面指正，可是他也没有生氣，反倒覺得挺有意思的，以他的身分，平常根本沒有人敢對他這樣說話。

慕甯很想回答「對，就是在教訓你」，但也只敢在心裡想想，如果真的這麼說，待會被記仇的人就是她了。

「我只是來拿香檳而已，呵呵……」她乾笑了幾聲，牛頭不對馬嘴的回答完，想著還是趕緊離開比較好。

虧他長得那麼可愛，怎麼說話老是讓人下不了台！

慕甯才剛跨出步伐，便因為不習慣穿高跟鞋而扭了一下腳踝，整個人重心不穩要跌倒，好死不死剛才那名冷臉的美青年還站在一旁，她不偏不倚往他倒去，雖然美青年眼明手快扶住了她，但是香檳已經潑出去了……

因為造成不小的騷動，附近的人都朝他們看了過來，頓時成為全場焦點，而其他人一看到他們，竟紛紛露出驚恐的表情，讓慕甯很是不解。

「慕斯！」

負責和她聯絡的編輯立刻跑了過來，而下一秒慕甯就明白為何大家臉上會露出驚恐的表情了。

「執行長，不好意思，她不是故意的！」

咦……執行長？！

一聽到「執行長」三個字，慕甯的腦袋呈現一片空白，腦海裡唯一的念頭便是一一麻煩大了。

「執行長，我把慕斯帶來了。」

慕甯被編輯帶到宴會場地一旁的休息室，她剛才已經聽編輯說那名看起來只有二

十出頭、被她潑了一身香檳的美男是御宮出版社的執行長宮遠之，更是未來御宮集團的接班人。她聽過宮遠之這個人，目前御宮集團的總裁宮驛是他的爺爺，因為宮遠之的父母早逝，所以他從小就被當成繼承人培養。

雖然知道這些新聞媒體上都寫過的事情，但是宮遠之從不在媒體上露臉，她根本不知道他長什麼樣子，這下闖了大禍了。

老天……她剛才都對他說了些什麼？她竟然教訓出版社的執行長，未來豈不是凶多吉少了？

剛才聽編輯說執行長想見她，還說當初便是執行長中意她的創作，才讓編輯來聯絡她……聽到這裡她很意外，可意外歸意外，她覺得執行長現在把她叫去是要她為剛才的事道歉……

編輯也不曉得執行長找她做什麼，只能叮囑她好好道歉，又說執行長的行事作風向來獨斷獨行，為人又相當冷漠，所以公司員工私底下都稱他是「唯我獨尊的太子爺」，聽到這個稱號，慕甯覺得自己待會兒大概不會有什麼好下場。

「妳可以出去忙妳的事，慕斯留下就好。」已經換上新的西裝的宮遠之斜倚在休息室的沙發上，看起來相當慵懶。

一發現只剩下自己和宮遠之獨處，慕甯心裡越來越緊張。

「妳可以坐下沒關係。」編輯離開之後，宮遠之看慕甯一直在原地站著，便指著一旁的單人沙發叫她坐下。

「謝謝……」明明是準備來道歉的，太子爺卻口氣如常的讓她坐下，這讓她的心裡更加不安。

「妳就是慕斯？」宮遠之一開始沒有認出她來，直到聽見編輯叫她慕斯，他才知道眼前的女人就是兩年前見義勇為、說出來的話卻讓他無言以對的人。

不能怪他認不出來，那時候的她穿著破舊又寬鬆的 T-shirt、頭上夾著鯊魚夾、腳下踩著人字拖，臉上還戴著厚重的黑框眼鏡，一副非常邋遢、隨興的模樣，然而，此刻在他眼前的女人不僅白白淨淨，還有著一雙靈動的大眼——她穿上小禮服、畫上淡妝的樣子根本和之前大相逕庭。

「我是慕斯沒錯，剛才真的很抱歉！」

「妳是指叫我講話不要太直接、拒絕別人要委婉的那些話？還是剛才弄髒我衣服的事？」幾乎沒有人敢當面指責他，而她卻三番兩次對他講大道理，一般人不會這樣對陌生人講話吧？

「呃，我不是故意要亂講話，也不是故意要弄髒你的衣服，我只是、只是……」她只是太過心直口快，這下真的惹到不該惹的人了。

「我不在意。」宮遠之並沒有生氣，打翻香檳只是意外，而她心直口快這點他並不討厭，因為他身邊多的是只會在私下抱怨，卻不敢對他直說的人，她的個性反而值得讚賞。再說她的確沒有說錯，他知道自己為人處事不夠圓融，需要改進的地方實在太多了。

「你不在意？真的嗎？！」慕甯如獲大赦，她剛才連最糟的結果都想到了，那就是出書計畫取消，現在聽對方說不在意，對她來說簡直是天籟。

「嗯。」看她瞬間從愁眉苦臉變得眉飛色舞，他不禁覺得這個女人的心情轉變得還真快。「你不記得我了？」

她似乎一直沒有想起他們幾年前曾經有過一面之緣。

「我們……見過嗎？不好意思，我不是很會記別人的長相。」慕甯小心翼翼地說道，她真的完全沒有印象啊？

「沒事。」聽她這麼說，他竟然有一絲絲的失落，這幾年他一直默默關注著她的圖文日記，她卻忘了他們曾經見過。不過她忘了便算了，也不是什麼需要刻意提起的事。

「其實我覺得你人不錯啊……」她一個不小心又把心裡的話給說了出口，看到宮遠之愣了一下，她才發現自己好像講了什麼奇怪的話。「我不是在說你很難相處，而是、而是……」

她想解釋清楚，但發現自己好像越解釋越糟糕，偏偏又想不出來該怎麼解釋才好。她是真心覺得宮遠之不像編輯說得那樣可怕，至少他完全不追究她做過的蠢事。

「沒關係，我知道員工們對我的評價。」員工們說他獨斷獨行、唯我獨尊、我行我素，這些他都不否認，因為他覺得在工作上有些事情解釋太多也沒用，等到做出成果，那些原本反對的人就不敢再說什麼了。

「其實你可以解釋清楚，也許就不會被誤解了。」

「解釋越多弄得越複雜，順其自然吧！」他不是那種會特意去解釋自己行為的人，當然也認為沒必要把時間花在這種事情上。

「你真是個奇怪的人……」一般人會喜歡被誤解嗎？尤其誤解他的人還不只有幾個。

「我也覺得你是個奇怪的人。」這是他們第二次見面，她的行為和反應總是和其他人不同。「我很期待你的作品，好好加油。」

「我會加油的！」慕甯原本想反駁自己一點都不奇怪，結果一聽到他說很期待她的作品，又把話給吞了回去。

原以為執行長會是個很可怕的人，沒想到他挺好相處的，不僅沒有追究她做的事，還鼓勵她，慕甯下定決心，如果有機會，一定要替他向其他員工解釋一下。

## 第 2 章

今晚對太子爺做了蠢事，幸好對方人很好沒有追究。要開始思考第一本圖文書的題材了，不曉得大家喜歡什麼類型？

宮遠之回家洗完澡後，用手機打開社群網站就看到慕斯的新動態，新動態畫了一個面無表情的 Q 版男生，還被潑濕了衣服，很明顯的，慕斯是在畫他。

沒想到有一天能夠被畫進她的圖文日記中，宮遠之心裡莫名升起一股輕飄飄的感覺，甚至特地將這張圖存了下來。

他忍不住笑了，直接在動態的底下留言：愛情。

沒想到慕斯很快就回覆了，她說：可能不到五頁就沒了。

宮遠之不曉得她是在開玩笑還是認真的，她的戀愛經驗這麼貧乏？

突然傳來一陣敲門聲，在這個時間會來找他的人只有他的姊姊宮采之，他的姊姊是一位知名的模特兒。

「門沒鎖，自己進來。」

「親愛的阿遠——」一位身材高挑的美麗女子從門外飄了進來，狀似親密地從背後攬住宮遠之。

「有什麼陰謀？」宮遠之撥開姊姊的手，姊姊只有有求於他時才會用這麼噁心的語氣叫他的名字，害他的雞皮疙瘩都起來了。

「別這麼冷淡嘛！」宮采之立刻收回雙手，笑咪咪地問道：「你今天有沒有見到慕斯本人？」

宮采之是慕斯多年的粉絲，從慕斯還默默無名時便一直關注她的圖文日記，自從知道弟弟讓自家公司的出版社去找慕斯出書時，她每天都引頸期盼。她原本也想去參加今天的酒會，無奈很早之前就已經排定了工作，讓她非常扼腕。

「沒有。」

「騙人！慕斯最新的動態裡面說的人明明是你，那張圖怎麼看都是你。」慕斯把弟弟的特點都畫了出來，所以她一下就看出來是誰了。

竟然能被慕斯畫進日記裡，實在讓人羨慕忌妒恨！

「妳都知道了，還來問我做什麼？」他挑眉問道。

「哎喲！這不是重點啦！你下次能不能幫我要一張簽名，拜託——」既然弟弟有機會接觸慕斯，她當然不會放過這個可以撈好處的機會。

「等我有遇到她，再幫妳跟她說。」他就知道姊姊找他是有目的的。

「謝謝啦！對了，慕斯本人長得怎樣？我記得你兩年前在路上遇到她的時候，你說長得普普通通，那現在呢？」

宮采之的嘴就像機關槍一樣，有時候宮遠之實在覺得她很吵，也不禁思考他們到底是不是親姊弟？怎麼個性天差地遠。

「大概是……很有趣吧！」

腦海忍不住浮現慕斯那張表情生動的臉，雖然她不是長得非常漂亮，第一次見到她時，甚至穿著打扮都非常隨便，但是光看她臉上有趣的表情，便勝過徒有外表的美女。

美女他是見慣了，但像慕斯這樣老是少根筋對他這個陌生人訓話，然後下一秒又可以和他閒話家常的女人實在不多見。在他身邊圍繞的女人大多是想要巴結他的，哪個不是盡力諂媚？而她卻說他是個奇怪的人，讓他不禁覺得她是個有趣的女人。

「哪有人的長相是用有趣來形容的！」

宮采之不滿意這個回答，但是她實在太吵了，下一秒就被宮遠之給趕出房間，始終沒得到答案。

慕甯兩隻手都各拎著一大袋的東西走出大賣場的結帳處，今天她被派來採買日常用品，過分的是媽媽竟然說因為只有她一個人閒在家，所以派她來採購，她哪是閒在家，她的工作就是在電腦前創作啊！只是到現在都還沒想到新書該以什麼為主題，竟然還叫她一個人來賣場買這麼多東西，真會使喚人。

重死了，媽媽傳給她的那一長串購物清單，就算用推車都裝到幾乎要滿出來，何況結帳後就沒推車可推，得全靠自己拿。

她只有一個人耶！媽媽是以為她有幾隻手……

下樓的手扶梯離結帳的地方有一段距離，而下樓的樓梯就在結帳處的旁邊，她實在不想提著這麼重的東西走一大段路，決定一鼓作氣走下樓，反正也才一層樓而已。

快要走到一樓時，下方有人迎面走來，她往旁邊靠一些想讓路給對方，誰知道一個沒踩穩就往下跌了下去，跌倒的當下，她心裡唯一閃過的念頭是——幸好已經快到一樓，高度不高。

誰知原本要上樓的那個人彷彿和她心有靈犀，也往旁邊靠一些要讓路給她，偏偏對方和她往同一邊靠過去，她往下跌的時候正巧倒在對方身上。

「唔！」

她聽到男性的聲音，心想今天也真夠倒楣，被派來採買如山一樣的日常用品，還從樓梯上跌下來，不過被她壓到的這個人更倒楣就是了。

「抱歉！」她趕緊道歉。

「痛……」

「不好意思、不好意思！」慕甯一聽到對方喊痛，後知後覺發現自己還壓著對方，立刻跳了起來，而原本拿在手上的兩大袋東西，在她跌倒的時候早已掉了不少在地面。

「太子爺！」看清楚對方的面容時，她的心瞬間涼了一半。

怎麼好死不死又倒在宮遠之身上？而且這次還是重重的壓在他身上，完了，她會不會被太子爺追殺？

「是妳！」

宮遠之抬起頭，露出驚訝的表情，這大概是慕甯見過他表情最明顯的一次了。

「你還好吧？還能站起來嗎？」慕甯覺得自己今年大概犯太歲，不然怎麼會三番兩次做出在老虎嘴邊拔毛的事……

「站起來沒問題，可是右手很痛也沒辦法舉起來了，大概是骨折。」宮遠之不敢亂動感覺腫脹起來的右手，就怕讓情況更糟糕。

「骨折？！那該怎麼辦？我、我送你去醫院！」一聽到他說右手無法動，她都快嚇傻了，這次可是闖了大禍。

「妳是開車來的嗎？」宮遠之問道。反倒是他這個受傷的人比沒受傷的人還冷靜。他只是順路要買個東西，沒想到會在這種地方遇到慕斯，今天的她沒有特別打扮，穿了 T-shirt、短褲、夾腳拖就出門了，雖然又是這種不太好看見面方式，

但老實說，能夠遇到她，他的心裡還滿高興的。

自從在酒會上見過之後，他們就沒再見過面了，他不時會想起她的模樣，每當看到她的圖文日記，便會不自覺配上她表情生動的臉，不小心就會忍俊不禁，他都覺得自己變得有些奇怪。

「我是開車來的，你還能自己走嗎？我停得沒有很遠。」因為母親怕她騎機車無法載那麼多東西回家，便把家裡的汽車給她開。

「我可以自己走，你先把地上的東西撿一撿。」他也是開車來的，但是現在這樣根本沒辦法開車，只好晚一點再叫人幫他把車開回去了。

慕甯陪著宮遠之去醫院，看著醫生幫他打上石膏和包紮，她懸著的心才放了下來，不過醫生說大概要兩個月才能拆石膏，讓她又不安了起來。執行長應該日理萬機，她壓斷了他的手，他這段時間不僅生活上會不方便，工作上也同樣會不方便，而且他不能動的還是右手。

「沒想到你挺重的。」走出醫院之後，宮遠之突然開口說道。

「嗯？」慕甯抬頭看著他，雖然是自己害他受傷，可是他這麼說也未免太過直接了！

「開玩笑的，看妳心情很沉重的樣子，想讓妳輕鬆一點。」骨折只是意外，他並不怪她，何況她看起來比他還要難受。

「不好笑。」這個人也真奇怪，剛才在醫院的時候他明明臉色超級難看，怎麼現在突然有心情開玩笑了？可惜她現在沒有心情笑。「你現在右手包成這樣，很多事情都做不了，日常生活和工作該怎麼辦？」

「不然……」他忽然低下頭，俊顏緩緩朝她逼近，微笑說道：「你就要負起責任吧！」他突然想到一個好主意，在右手康復之前，必須要有人暫時擔任他的右手，畢竟他右手現在幾乎等於殘廢，確實需要一個人來幫忙他處理一些事情，與其找個讓他看了會更加煩悶的人，不如選個他覺得比較有意思的人。再加上姊姊也想見見慕斯，不如趁這個機會將她綁在身邊。

她是個有趣的人，和她相處、交朋友，日子應該不會太過無聊。

「負責？」慕甯一時被他如天使般的臉龐所迷惑，如果她知道此時宮遠之內心的想法，大概會非常無言。

「負起責任照顧我、幫忙我，直到我的手好了為止。」

「咦？你說我嗎？不是應該找專業的看護更好？」她不敢相信他竟然要自己去照顧他的生活起居。

「又不是多嚴重的傷，何必去找看護，你難道不想負責嗎？」

「當然不是！」她立即否認，但總覺得他們的對話有些曖昧，她只是要負責照顧他一段時間，怎麼才少幾個字給人的感覺就天差地遠？

「那就這麼定案了，從明天起你早上必須到我家報到和我一起去上班，直到晚餐過後才能回去。」他平常要處理的事情非常多，只好委屈她必須一直跟著他。

「一整天？可是我自己也有工作……」是她害他受傷的，她當然願意負起責任照

顧他，可是如果一整天都在他身旁，她豈不是沒有時間畫圖和構思新書的內容了？

「不用擔心，妳只需要幫忙一些瑣事，我沒有請妳幫忙的時候妳可以在一旁做自己的工作。」他當然還記得她現在正在準備新書。

「這樣的話應該沒問題。」還以為會沒有時間畫圖呢！

「從明天開始就麻煩妳了，對了，只知道妳的筆名叫做慕斯，還不曉得妳的名字。」宮遠之突然想到不曉得該如何稱呼她，雖說出版社和她簽約，但相關事情自有專人負責，他也不好大動干戈去調檔案引人注目。

「我叫慕甯，多多指教！」慕甯也想起自己還沒做過正式的自我介紹。

「多多指教。」他勾起嘴角，也許這次受傷也不是完全沒好事。

隔天一早，慕甯照著宮遠之所給的地址，依約在八點來到宮家大宅，幸好在門口的時候有管家出來帶她，不然她還真不曉得該怎麼進去。

昨晚和家人說這陣子每天都要去照顧傷患，還以為他們會反對，沒想到媽媽一聽到是她害對方受傷，立刻舉雙手贊成要她去好好照顧人家，爸爸也覺得這是她應該負的責任，慕澄依舊沒意見，所以她一大早就和筆電一起被趕出門了。

管家帶著她進屋，才一踏進宮家的大門，一個身影迎面朝她撲來，嚇得她措手不及，差點失聲大叫。

「慕斯！妳好！我是妳的死忠粉絲宮采之，可不可以幫我簽名？」原來朝慕甯撲來的人是宮遠之的姊姊。

「姊，夠了。」宮遠之冷著臉從後頭把姊姊從慕甯身上拉開，如果慕甯被姊姊嚇跑該怎麼辦？

「妳好……」慕甯從他們的對話中得知了這個人的身分，姊弟兩人的個性也未免相差太多，他的姊姊熱情到讓人害怕啊！然而她很快就訝異開口，「咦？妳不是那個很有名的模特兒嗎？！」她後知後覺地發現宮采之的身分，當紅的模特兒竟然是她的粉絲！

「原來妳知道我啊！」宮采之一聽到慕甯知道她是誰，表現得更加開心。

「想知道也難吧……」慕甯覺得這人和她在電視上看到的模樣有差距，宮采之是當紅的時裝模特兒，不論男女老少幾乎都認得她，可是電視上的宮采之是以冷艷出名，沒想到本人這麼熱情……

「好了，簽名有的是時間可以簽，我餓了，先吃早餐。」宮遠之立刻阻止姊姊繼續嘮叨不休，直接用左手拉著慕甯往餐廳走去。

慕甯已經很久沒被異性這樣拉著了，忍不住有些害羞，逼自己把看起來年輕的他當成弟弟，不過說起來，宮遠之到底幾歲了？之前她以為他是個二十出頭的少年，可是二十出頭就當上執行長的人應該不多……

雖然很好奇，但突然問這個問題似乎不太適合也不禮貌。

幾人一起來到餐桌前坐下，桌上已經擺了三人份的早餐，慕甯被安排在宮遠之旁邊的位置，而宮采之則是自己選擇坐在慕甯身旁方便聊天。

「這個家只有我們姊弟和爺爺三個人，其他都是管家和幫傭，爺爺常常在國外飛來飛去，平常就只有我和阿遠在家，但妳看他就是一個悶葫蘆，和他說話他根本不理人，現在總算有人能夠陪我說說話了。」宮采之直接在弟弟面前抱怨，也不管他是什麼表情，反正她也不怕。

「呵……」慕甯乾笑，不曉得該怎麼回應，她怎麼覺得宮遠之是嫌姊姊太吵才不想說話，不過宮采之熱情好相處這點讓她很喜歡，因為她也不是很擅長和別人打交道。

「趕快吃，別理她。」真讓姊姊講下去，他恐怕就不用去上班了。

今天的早餐是裡頭包著起司和番茄餡料的歐姆蛋配上烤麵包和生菜，慕甯覺得自己這陣子大概都會很有口福，因為宮遠之說會提供三餐，光是早餐看起來就這麼好吃，她突然覺得照顧他的工作還挺不錯的。

三人開始用餐，宮遠之用左手吃麵包和沙拉不成問題，他慢悠悠地吃完麵包和沙拉，正準備要吃歐姆蛋的時候便遇上了麻煩。左手實在不怎麼靈活，才用叉子叉了一小口蛋起來，裡頭的餡料立刻掉了下來，他沒這麼容易放棄，再試了一次，也是只叉了蛋皮起來，第三次改用湯匙，卻怎麼也無法把蛋和餡料順利放進湯匙裡。

「需不需要我幫忙？」宮遠之雖然悶不吭聲，但慕甯看他用左手吃飯實在很不方便，她是來照顧他的，好像應該幫他服務才對。

她將自己的椅子朝他拉近，用湯匙挖了一口蛋送到他的嘴邊。

宮遠之愣了一下，沒想到她會這麼做。

「慕小姐，怎麼能讓客人這麼做？讓我來就好。」管家不好意思讓慕甯做這些事。

「管家你去忙你的就好，慕斯就是來幫阿遠的，你讓他們兩人早點習慣也好。」宮采之覺得有趣，便叫管家不要插手。

宮遠之盯著在眼前的湯匙，遲遲不張開嘴，他都多大的人了，竟然還要別人餵他吃飯？！

「湯匙給我，妳只需要幫我把菜放到湯匙裡就好。」

「你們這樣拿來拿去的多麻煩，你讓慕斯餵你又沒關係，而且她也還沒吃完早餐，你趕快吃一吃你們才不會遲到，還是你害羞了？」宮采之在心裡暗自竊笑。宮遠之和慕甯同時紅了臉，兩人都覺得很尷尬。

「你配合一點趕快吃完吧！還是你真的害羞了？」一直舉著湯匙，慕甯已經開始覺得手痠了。

她也沒餵過這麼大的人吃飯，她也很害羞好不好！她在心中祈禱宮遠之能夠配合一點趕緊吃完早餐，否則他們只會繼續被宮采之調侃下去。

「才不是！」宮遠之一口吃下慕甯舀著的歐姆蛋，臉頰微微赧紅。

哼！等他的手好了，一定會好好「回報」看好戲的姊姊。

宮采之很久沒看過弟弟臉紅的樣子了，好想把弟弟現在的模樣拍下來傳給爺爺

看，不過她如果真的這麼做，大概會立刻被弟弟殺了。

用過早餐之後，慕甯和宮遠之一起坐車前往御宮出版社，在車上時，慕甯突然有些忐忑不安。

「這樣會不會很奇怪啊？」

「哪裡奇怪？妳今天打扮得很正常啊！」宮遠之一邊看著財經雜誌一邊說道，他以為慕甯問的是穿著，她今天穿著一件針織衫和及膝裙，看起來雖然不很正式，但也不隨便，至少不是泛白 T-shirt 和短褲，反正她又不是去上班的，不需要穿太正式的套裝。

「我不是問你衣服，我是問，我這樣跟在一旁照顧你，其他人會不會覺得很奇怪？」她才不擔心衣著，她都可以用非常邋遢的模樣到處亂晃了。

「妳都說是來照顧我了，自然不用理會別人的目光，就算在公司裡，妳也只需要聽我的命令做事就好，其他人說什麼都不用管。我有時候需要批閱一些文件和回覆郵件，只剩左手不方便打字，這些就麻煩妳了，我去開會的時候可以不用跟著，那時候看妳是要在我的辦公室裡工作還是去找編輯討論都可以。」他向來就不是會在意他人目光的人。

「你不擔心我會看到什麼機密嗎？」一般人都會稍微提防一下吧！

「我不覺得妳會洩漏機密……再說，妳大概也看不懂。」宮遠之勾起嘴角。

聽到第一句的時候，慕甯稍微有些感動，但聽到下一句立刻變臉，原來他是看不起她的智商！把她的感動還來！

跟著他一起進入公司後，果然有不少人都投以好奇的目光，慕甯看著表情沒有絲毫變化的宮遠之，突然佩服起他這張遇到任何事都文風不動的臉。

他們來到宮遠之的辦公室時，一位穿著簡約套裝的美麗女子朝他們走來。

「執行長，這位是……咦？你的手怎麼了？」女子看到宮遠之被包著的手驚呼出聲。

「這位是慕甯，如妳所見，我因為一些意外被她壓傷了手，所以她負起責任來照顧我。」宮遠之用最簡短的話來解釋，他認為沒必要對其他人說得那麼清楚。「慕甯，這位是我的祕書殷桐。」

「慕小姐妳好，越看越覺得妳很面熟……妳不是前陣子在酒會上把酒潑在執行長身上的人嗎？」殷桐瞇起美麗的眼眸，打量著眼前看起來不怎麼起眼的慕甯。

「我是那天那個人沒錯……」慕甯尷尬地說道，沒想到竟然被認了出來。她怎麼覺得殷桐對她的態度不是很友善，是她的錯覺嗎？

「殷祕書妳去忙妳的工作吧！慕甯會待在我的辦公室協助我，直到我的手康復之前，慕甯都會跟著我來上班。」

「執行長何必麻煩慕小姐，工作上的事情我可以幫忙的。」

「不用了，妳的工作已經夠忙了。」宮遠之想都沒想便直接拒絕。

「這樣啊！那有什麼需要我幫忙的地方儘管說沒關係。」殷桐臉上掛著客氣的笑容，眼底卻不帶任何笑意，心裡更是暗暗忌妒著慕甯。

連她這個執行長祕書都沒辦法一直待在執行長的辦公室，憑什麼這個來路不明的女人這麼好運！

「那以後就麻煩殷祕書了。」慕甯明顯感覺到殷桐對她的敵意，但還是禮貌性地堆起笑臉。

她偷偷覷了眼一旁的宮遠之，殷桐會對她懷有敵意，八成就是因為他。

「殷祕書，妳找人去搬一張桌子到我的辦公室給慕甯使用。」突然想到慕甯還沒有位置可以坐，宮遠之補充道。

「是。」殷桐一聽到要幫慕甯做雜事，臉色更加難看，但又不能違背上司的命令，只好認命去做。

殷桐離開之後，慕甯跟在宮遠之身後走進他的辦公室，因為還沒有辦公桌讓她用，她便先在一旁的沙發上坐下。

「你看不出來殷祕書對你有意思嗎？」看宮遠之一直都是一副不為所動的模樣，殷桐卻表現得非常明顯，估計連瞎子都看得出來，她不相信宮遠之有遲鈍成這樣，便將疑問問出口。

「所以呢？」他不理解慕甯問這個問題的用意。

「呃……你不覺得對她太冷淡了嗎？」如果她每天被喜歡的人這樣對待，肯定會難受到待不下去。

「不然該怎麼對她？如果讓她誤會豈不是更麻煩？」他知道殷桐對他抱有好感，可是他對她沒那個意思，反倒希望殷桐趕緊將目光轉向其他人。

「好像也是。」有時候她真的覺得宮遠之的表現和說出來的話根本和他外表不符，長得這麼年輕可愛，說出來的話卻那麼老成。「我可以問你一個問題嗎？」

「什麼問題？」

「你今年到底幾歲了啊？」

「二十六。」

「你不說的話，實在很像只有二十歲……」宮遠之的年紀完全超乎她的預料，所以說，有張娃娃臉真好。

宮遠之瞬間沉下臉，他最討厭被「小」看，還記得慕甯在幾年前也把他當成高中生過。「那妳今年幾歲了？」

「你猜猜看。」慕甯完全沒發現自己踩到地雷了。

「三十。」

「我今年才二十九好不好！」

「至少比妳猜的接近多了。」

她不滿得很，二十九和三十聽起來就差很多。

「這麼說來，我對你來說也算是姊姊了。」她到底該把他當成弟弟來對待，還是當成上司來對待呢？

「……我不缺姊姊。」

結果宮遠之一整個上午都沒和慕甯說半句話，吃午飯的時候也是自己用左手拿湯匙吃，舀不起來的食物他就乾脆不吃了，反正就是不想請慕甯幫忙，慕甯這才後

知後覺發現自己惹他不高興了。

「我是不是說錯什麼了？我向你道歉，拜託你不要都不說話啦！」她已經看宮遠之自己用左手打字一個上午了，他寧願多花一些時間處理工作，也不願意開口讓她幫忙，那她到底是來做什麼的？

宮遠之還是盯著自己的電腦不說話，目光沒有絲毫移動。

「啊！螢幕怎麼突然黑了？」慕甯突然對著自己的筆電大叫，「怎麼辦？沒辦法開機了，我才畫到一半，檔案會不會不見？」

她對著筆電鬼吼鬼叫了老半天，宮遠之才起身走到她的位子旁。

「幼稚。」他按了一下筆電的電源，螢幕立刻恢復原狀，按個待機就想騙他？

他只是覺得慕甯太吵才走過來制止，絕對不是因為心軟了。

「還不是因為你都不理我，我只好想辦法引起你的注意，我哪裡做錯你可以告訴我，就是別不說話。」慕甯暗自腹誹，生了一個早上悶氣的人也很幼稚啊！

「妳還不曉得？」

「呃……是因為我說你可以把我當成姊姊？」好像是從說完這句話開始，他就不和她說話了。

「別把我當成小孩，而且我不缺姊姊。」家裡已經有一個夠聒噪的姊姊了。

「對不起嘛！那你缺什麼？」她下意識很自然地反問。

原來這是他的地雷，以後要多加小心。

「女——」不曉得怎麼地，差點脫口而出「女友」兩個字，但他很快就踩煞車，改口說道：「女傭。」

慕甯扯了扯嘴角，她是來照顧他的沒錯，但他還真的把她當成女傭啊？

「少爺，請儘管使喚我。」她很配合地回答道，就怕又惹他不高興。

不料宮遠之真的開始「物盡其用」，什麼事情都叫她幫忙，連喝水都叫她服務，喝水會用到手這就算了，竟然連文件都要她念給他聽，他是骨折，又不是眼睛瞎了！害她頓時忙到連喝水的時間都沒有，忍不住懷疑他是不是在報復她先前說錯了話。